

上海市嘉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文件

嘉农委〔2025〕12号

关于印发《嘉定区农业农村系统 2025 年乡村人才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科室、委属各单位：

为做好今年我区乡村人才工作，特制定《嘉定区农业农村系统 2025 年乡村人才工作要点》，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上海市嘉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嘉定区农业农村系统 2025 年乡村人才工作要点

根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中央一号文件精神，按照市级《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本市乡村人才振兴的实施意见》《上海市农业农村系统 2025 年乡村人才工作要点》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嘉定区 2025 年乡村人才工作要点如下：

一、加强乡村产业人才队伍建设

一是引育产业头部人才。结合农业投资促进，广泛宣传创业扶持政策，加强产业头部企业家及人才引进，全区引进 1-2 名产业头部人才。**二是培育乡村产业菁英。**加速培育乡村产业发展的引领者，选育 2-3 名乡村产业“头雁”，配套“头雁”育后跟踪服务，推荐 2-3 名乡村产业“菁英”开展异地研学，做好 5-6 名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和 100 名以上高素质农民培育。**三是精准服务头部企业人才。**动态管理本区农业科技型企业 and 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名录，定期调研走访，搭建交流平台，做好服务企业及人才工作。

二、加强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一是大力引育高潜力青年科技人才。推荐 2-3 名委内青年干部参加东方英才计划乡村振兴领域拔尖和青年人才。**二是搭建科技创新人才培育平台。**持续强化对农业高技能人才的补贴，完善农业岗位补贴、购房、租房补贴等区级人才政策，帮助本区农业科技型企业充分利用市级人才政策，加大科技创新人才的引育。**三是持续加大对农业科技型企业的扶持力度。**对区内认定的农业科技型企业取得发明专利、使用新型专利等进行奖

励。

三、加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队伍建设

一是实施“首席技师”、农业“技能大师工作室”制度。配合市农业农村委开展“首席技师”、农业“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评选。**二是加强高技能人才培养。**围绕现代设施农业、智慧农业等重点发展领域和重大产业布局，做好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突出无人农场建设、蔬菜“机器换人”基地建设，培育一批既能熟练操控智能终端又能解读农业作业大数据的农机手。同时，关注“流量经济”，开展农民数字素养提升活动，开展直播带货、短视频制作、智慧农业技术、网络安全与数字素养等方面的教育培训。年内围绕种植、蔬菜、畜牧、水产、农机等方面，培训700人次以上专业技术技能人才。**三是组织开展农业行业技能竞赛。**配合市农业农村委开展“农业工匠”培养选树工作。

四、加强乡村建设治理服务人才培养队伍建设

一是实施“上海百名乡村CEO培养计划”。加强“整村运营”人才培养。全区每年培养5名乡村CEO，力争用3-5年时间，为每个乡村振兴示范村至少培育1名乡村CEO或1支乡村CEO管理团队。**二是积极实施人才沪郊行工程。**积极协调申请3名科技特派员、1名青年博士直接到街镇、生产基地一线农业岗位。**三是培育好农村集体经济发展人才。**举办“班长工程”培训班、“村居头雁”培训班，围绕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土地二轮延包等重点工作，挖掘典型人才，开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和农村集体“三资”经营监督管理政策法规培训，提升基层干部和财

务人员的政策水平。**四是配合做好建设治理服务人才培育。**积极配合相关部门，聚焦城乡融合发展、农业农村改革和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加强乡村规划、建设、治理和公共服务等方面人才队伍建设。

五、加强青年创业兴乡人才队伍建设

一是实施护航青创行动。引导青年创办投资小、见效快、易转型、风险小的经济实体。**二是积极吸引青年人投身乡村。**引导、扶持、关心有意愿投身农村、回归农村的青年人才创业兴乡。鼓励青年创业项目积极申报都市现代农业发展专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对符合条件的青年创业人员设立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按规定落实好创业贷款贴息等扶持政策。

六、营造宜居宜业的乡村人才生态

一是加大优秀乡村人才选树宣传力度。充分发挥优秀典型的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在全社会营造重视乡村人才、支持乡村人才的良好氛围。**二是加强乡村人才工作考核。**强化责任分解，营造上下齐抓共管的乡村人才工作格局，把乡村人才工作纳入区级农业工作考核。**三是夯实乡村人才政策支撑。**充分利用好市、区面上人才政策，以及区域、产业政策，同时积极探索，争取出台专门针对乡村人才的个性化服务支撑政策。

附件：嘉定区农业农村系统 2025 年乡村人才工作要点分工方案

附件：

嘉定区农业农村系统2025年乡村人才工作要点分工方案

序号	重点任务	主要内容	责任牵头科室或单位
1	加强乡村产业人才队伍建设	结合农业投资促进，广泛宣传创业扶持政策	综合发展科
2		加强产业头部企业家及人才引进，引进1-2名产业头部人才	综合发展科、组织人事科
3		定期调研走访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和农业科技型企业	综合发展科
4		做好农业企业及人才工作服务	综合发展科、组织人事科
5	加强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推荐2-3名东方英才乡村振兴领域拔尖和青年人才	组织人事科
6		强化对农业高技能人才的补贴	组织人事科
7		对区内认定的农业科技型企业进行政策兑现	综合发展科
8	加强技术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组织申报“首席技师”、农业“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评选	组织人事科、综合发展科、农技中心
9		加强高技能人才培养，培育高素质农民100名	综合发展科、农技中心、农机站
10		组织开展农业行业技能竞赛	农技中心
11	加强乡村建设治理服务人才队伍建设	实施“上海百名乡村CEO培养计划”	建设管理科、政策法规科
12		实施人才沪郊行工程	组织人事科
13		举办“班长工程”培训班、“村居头雁”培训班	政策法规科、农经站、党政办
14		配合做好建设治理服务人才培育	建设管理科、农发中心

15	加强青年 创业兴乡 人才队伍 建设	实施护航青创行动，引导青年创办投资小、见效快、易转型、风险小的经济实体	综合发展科
16		引导、扶持、关心有意愿投身农村、回归农村的青年人才创业兴乡	综合发展科
17		鼓励青年创业项目积极申报都市现代农业发展专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项目	项目促进科、综合发展科
18		对符合条件的青年创业人员设立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按规定落实好创业贷款贴息等扶持政策	综合发展科
19	营造宜居 宜业的乡 村人才生 态	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发挥优秀典型的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	组织人事科
20		强化责任分解，营造上下齐抓共管的乡村人才工作格局，把乡村人才工作纳入区级农业工作考核	组织人事科